

## 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 函

地址：111076臺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七段  
250號

承辦人：賴美齡

電子信箱：t10612@apps.fajh.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北市福中輔字第11560033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2-115年度臺北國中領袖思辨營計畫 (19600790\_1156003342\_1\_ATTACHMENT1.pdf、19600790\_1156003342\_1\_ATTACHMENT2.pdf、19600790\_1156003342\_1\_ATTACHMENT3.png)

主旨：檢送「臺北市115年度國中領袖思辨營實施計畫—SEL思辨」1份，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

- (一)依據「教育部生命教育中程計畫」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命教育實施計畫。
- (三)臺北市115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四)臺北市115年度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實施計畫。

二、為培養本市國中學生思辨價值與反思自我生命意義的知能，涵養小組合作與表達溝通的適切美德，練習在生活中覺察與反思的實踐之道，相關資訊如下：

- (一)日期：115年6月10、11日（星期三、四）。
- (二)地點：臺北市立福安國中（臺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7段250號）。
- (三)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含完全中學），預計錄取25-

萬芳高中 1150515



\*PPAA1156005834\*

30名，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額滿即止。

(四)報名方式：請各校承辦教師協助學生於收到公文後至5月29日(星期五)前，透過線上報名，掃描附件中的QR code並上傳已核章的家長同意書(附件2)。

(五)附件2家長同意書可由家長自行上傳或由學校輔導組長協助收集完畢掃描上傳至雲端<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xZb37Znp58v52hT7RjRtF8W8RBeHalf9?usp=sharing>

(六)錄取名單將於115年6月2日(星期二)晚上公告於福安國中學校網頁。

(七)若有課程或報名問題請洽福安國中輔導室，電話(02)2810-8766，輔導主任王毓鴻主任(分機150)或輔導組長賴美齡組長(分機153)。

### 三、檢附旨揭計畫1份。

正本：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

副本：

